

姑苏区消保委为老年消费保驾护航

随着社会老龄化加速老年消费问题越来越突出。一些不法商家利用信息不对称、老年人认知能力弱等特点,设置消费陷阱,骗取老年人财产,这种现象有日趋严重之势。2015年以来,姑苏区消保委精心组织,认真落实,在全区开展系列消费教育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认真筹划,精心准备,为开展老年消费教育活动提供保障。全区消保委组织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要求,根据上级消保委组织安排,结合本区实际,认真谋划,精心准备,为开展老年消费教育活动提供有力保障。认真梳理全区有关老年消费者投诉中所反映的突出问题,聚焦热点,研讨对策,让教育活动更具针对性和有效性;整理归纳老年消费者投诉的典型案例,通过披露、点评等手段,以案说法,引导老年消费者科学、理性、健康消费,防止消费陷阱;编印老年消费教育所需的宣传资料。

围绕老年人购买保健品和金融理财产品容易上当受骗等问题,姑苏区消保委共印制1万册《老年消费维权指导手册——医疗保健用品消费篇》和5000册《金融理财指导手

册》;针对老年人消息闭塞和防范意识弱的问题,印制4000册新《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推进老年人学法、懂法、用法,为消保委组织开展老年宣传教育活动使用,进一步提高宣传效果,扩大社会影响。

二、以“进社区”为依托,组织开展消费教育大讲堂及老年保健品咨询服务活动。老年消费教育进社区,不仅是提高老年消费者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自我控制能力的现实需要,也是对社会普遍期待和利益诉求的积极回应。只有让老年人掌握消费知识,自身具备“防毒能力”,才能真正识破消费陷阱,洞察虚假宣传,有效降低安全隐患。为此,区消保委以进社区为依托,针对老年人开展消费心理讲座、老年病健康知识普及、播放老年消费教育宣传片等活动,收到很好的效果。2015年以来,全区共举办消费教育大讲堂20余次,开展老年消费教育进社区活动30余次,直接参与活动的老年消费者5000余人。让老年消费知识走进社区、走进街巷、走进百姓生活,增强老年人消费自主防范意识和依法维权意识,倡导老年消费者

多一分理性、少一分冲动,在老年消费教育活动中多一分收获,享受美好人生。

三、让老年人参与消费体验活动,不断提升消费信心。姑苏区消保委共组织老年消费者体验活动10余次,通过进企业生产车间现场参观的方式,让老年消费者零距离亲身体验“食品安全”;同时组织老年消费者参与年夜饭满意度评议、餐饮行业最低消费调查、针织内衣、成人牙膏比较试验采样、月饼品鉴等活动,进一步明白消费、放心消费。代表亲身参与后纷纷表示,通过亲眼目睹生产、制作、销售流程,让自己对消费更加放心,同时对完善企业经营、加强企业自律、赢得消费者口碑必将起到积极作用。

四、有针对性地发布消费警示,帮助老年人规避消费陷阱。“向消费者提供消费信息和咨询服务,提高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引导文明、健康、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消费方式”是消费者协会的首要职责。以往在老年人消费方面出现的反面案例说明,如果老年人能够多掌握一些信息,特别是在医疗保健、

投资理财、旅游出行、养老生活等多个与老年消费密切相关的领域中的信息,会有效降低安全隐患。为此,姑苏区消保委以发布消费警示(提示)为重点,针对老年人在医疗保健、投资理财、旅游出行、养老生活及其他老年消费领域的突出问题,结合侵犯老年消费者权益的典型案件,通过媒体发布老年消费的消费警示(提示),揭示老年消费陷阱,提醒老年消费者增强风险防范和自我保护意识,收到很好的效果。

据统计,2015年以来,姑苏区消保委共发布有关老年消费的消费警示10多次,接受媒体关于老年消费问题的专访6次;为了增强宣传效果,还开通点点3.15手机APP姑苏频道,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投诉渠道、新闻动态、维权知识、热点话题、维权案例、消费提示等信息,进一步加大消费教育力度。还在干将路、凤凰街等主干道发布户外广告,在街道社区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提示,提醒老年消费者防范消费陷阱,科学理性消费。

(唐唯 一得)

苏州高新区市监局抽检饮食品安全

吴中区市监食安宣讲团进校园

为了维护校园和谐稳定,提高师生的食品安全意识,日前,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组织食安宣讲团,以宣讲团形式走进校园,开展校园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受到师生的欢迎。

吴中区市场监管局宣讲团的成员们来到越溪实验小学,分别给一年级七班、三年级一班和五年级二班的同学们带来了一堂别开生面的食品安全知识公开课。宣讲团的主讲人生动形象地为同学们讲解了食品安全的小知识,并着重介绍了健康饮食的重要性。现场反应热烈,小朋友们积极参与问题互动,并和主讲人分享自己生活中所知道的食品安全小知识。

宣讲团是吴中区市场监管局干部“双宣”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双宣行动”具体是指以学校、社区为两类重点对象,以民生关切的食药安全、电梯安全为两类重点内容,在市场监管系统内选拔培养一支党员宣讲队伍,以志愿服务为导向,走进学校、社区开展输入式宣传,全面普及食药安全、电梯安全知识,有效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减少相关安全问题的发生,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吴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工作人员,主动参加越溪街道开展的校园食品安全消防知识培训,为越溪片区全体高校、中小学、托幼机构的后勤负责人员宣讲食品安全等内容。宣讲人副分局局长俞艳勤点评了2017年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情况统计表,尤其强调了其中量化分级评定情况,要求各学校单位引起重视,将食品安全工作作为重点,关注对象,随后详细讲解了三个方面内容,食品安全管理的主要内容、食品安全检查的重点项目和加强外包经营户准入认证和日常管理。通过宣讲,学校有关人员表示强化了自身关于校园安全的认识,提升了综合管理能力,今后将进一步落实内容,将校园安全落实到每个校园。

(晓刘 永康)

为进一步保障苏州高新区的食品安全,全力打造健康、安全的市场环境,全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积极开展抽检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抽样检验管理办法》等规定及2018年苏州高新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计划等文件要求,苏州高新区食安办联合区市场监管局、苏州高新区城乡发展局等成员单位发布2018年第5期食品安全抽检信息公告。

5月,苏州高新区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用农产品、肉制品、乳制品、茶叶、蔬菜制品等27大

类食品中的106个食品品种,共计382批次样品。抽样检验样品合格381批,不合格1批,对不合格农产品进行处理。

苏州高新区浒关分区联元水产经营部4月24日销售的黑鱼检出氯霉素超标,标准规定为不得检出。抽检单位为普尼测试集团江苏有限公司。氯霉素属于喹诺酮类药物之一,是人工合成的含4-喹诺酮基本结构的抗菌兽药。在预防和治疗畜禽的细菌性感染及支原体病方面有良好效果。喹诺酮类药物若在人体内残留蓄积,可能引起人体

的耐药性,长期摄入喹诺酮类药物超标的动物性食品,可引起轻度胃肠道刺激或不适,头痛、头晕、睡眠不良等,大剂量或长期摄入可能引起肝损害。鉴于长期食用可能导致的健康危害,农业部2292号公告规定在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氯霉素。

针对监督抽检中发现的不合格食品,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局已要求受检单位所属各分局立即开展核查处置,督促相关单位采取必要措施防控食品安全风险,查明不合格产品的批次、数量和原因,并对相关单位依法严肃处理。(林涛 吴锐)

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局积极办理食品类政协提案

在今年市、区两会提案中,涉及苏州高新区食品类的提案主要关注“农村集体聚餐活动食品安全”、“学校食品安全”、“食用农产品风险防控”等三大类食品安全问题。针对苏州市、区两级政协委员对食品安全问题的关注,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局立足自身职能,积极作为,主动回应群众和委员们的关切,较好办理了相关提案。

为有效办理上述提案,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

局通过上门走访、电话联系等多种方式,主动和代表委员们进行沟通,了解提案的关切重点,为提案的有效办理奠定基础。在提案的办理过程中,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局通过实地走访、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对相关提案进行了深入的调研,充分掌握相关提案所涉及食品安全问题的“痛点”所在,从而提高提案办理的针对性,避免纸上谈兵走形式。苏州高新区市场监管局结合提案内容和调研情况,

把提案办理作为提升监管效能的契机,通过创新工作方法,在相关问题的治理上形成了新的“亮点”。

食品安全问题事关群众切身利益,该局将继续把广大群众的关切点作为履职尽责的主要目标,切实提升食品安全治理水平,降低食品安全风险。

(林涛 吴锐)

联合执法显威力 黑作坊食品无处藏

日前,昆山市场监管局高新区分局接字林城市管理办事处通报,该办事处中山社区在日常走访时发现,位于仓厍弄2号平房内有人用燃气煮花生,现场一片狼藉,疑似无证无照的盐水花生加工生产黑作坊。接报后,高新区分局监管力量迅速出击,与办事处执法力量和城管字林中队、社区民警、城中派出所消防协管员、市燃气办执法人员共同查处。

经分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该加工点卫生差,

东西摆放杂乱,没有正规防鼠、防蝇、防尘设施;生产过程中的成品半成品花生在没有任何防护措施下,随意摆放在污迹斑斑的桶内;用于加工的灶具脏乱不堪,没有擦洗的痕迹;用于清洗的水池脏水发黄发臭,散发着让人作呕的味道;还有狗等动物随意躺在加工好的花生袋上。

经进一步核查,该场所无法提供相关证件,且无法提供原料的购置来源,涉嫌无食品经营许可证制作盐水花生,执法人员按规定予以取缔,现场

开具处罚单,收缴加工器材和原材料。执法人员现场查封原材料花生26袋,加工成品盐水花生10袋,半成品3袋,食盐5袋,加工器具不锈钢桶12个,电子秤1个。市燃气办现场开具收缴单,扣押50公斤豪华燃气钢瓶5个。城管字林中队对违章搭建进行现场评估,将按流程进行拆除。通过这次行动,成功排除了一个隐藏在市民身边的“定时炸弹”,维护了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高新芬 苏湘)

张家港大新市监分局开展饮用水专项检查

日前,张家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新分局为进一步规范包装饮用水生产经营行为,开展包装饮用水专项检查,确保消费者喝上放心、安全的纯净水。

检查中,执法人员对包装饮用水经营主体资格清查,重点清查包装饮用水销售点的主体资格、

证照手续是否齐全;对包装饮用水贮存环境进行检查,查看经营环境是否按照包装要求避光保存,是否于通风干燥阴凉处存放;对经营单位是否履行进货查验、索证索票进行了检查;对桶装饮用水包装标签进行检查,查看质量合格证明是否合格有效,桶装水标识是否真实,是否“三无”产品。

执法人员针对检查中发现的个别经营单位存在包装饮用水露天摆放未按规定贮存、许可证过期未办新证等违法行为,立即对经营者进行了法律宣传教育,并限期整改,逾期不改的将依法予以查处。

(夏燕英 肖静)

苏州高新区卫监取缔非法行医窝点

为进一步整顿医疗秩序,净化医疗服务行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日前,苏州高新区卫生监督所在长江花园开展集中打击非法行医专项检查。

执法人员在对长江花园一区、三区的3个非

法行医窝点予以取缔,当场收缴了药品和医疗用具50kg余,立即责令当事人停止非法行医,并予以行政处罚,罚款7000元,没收违法所得3000元,并对曾经因无证行医被行政处罚过的有关人员进行现场回访,确认其不再有非法行医行为。

执法人员在取缔无证行医的同时也对现场围观群众宣传了非法行医的严重危害,引导群众到正规医疗机构就诊,确保医疗安全。此次检查共出动监督员、公安、城管及社区工作人员30人次,车辆6台次。(高卫 清云)